

鲁泰纺织服装学院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山东理工大学信息公开办法》编制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2-2023 学年,学院按照上级有关部署要求,结合实际工作,将编制、公布和报送年度报告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总结工作经验,统计分析数据,认真及时、严谨细致地做好相关工作,顺利完成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

学院高度重视党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学院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实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中共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党务公开办法》的总体要求,秉承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和信息公开指南,为规范高效做好党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打好制度基础。

学院成立了以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党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小组,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学校有关文件通知要求,细化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对照学院信息公开目录,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信息,切实保障学院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进一步保障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良好效果,无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二、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学院提升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在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各系室依据工作分工，对照公开条目，按照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及时准确的发布公开内容，接收师生监督。

1. 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22-2023 学年，通过学院网页发布重要信息 296 篇，通过宣传公示栏发布信息 32 篇，通过 QQ 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400 余篇。

2. 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2022-2023 学年度，学院主要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为：

（1）学院基本情况信息：学院简介（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等）、现任领导、机构设置、师资概况等基本情况；学院制定的重要规章制度；学院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等。

（2）教学科研方面信息：包括学籍管理、学位评定办法；学科与专业设置，课程与教学计划；研究生推免管理办法及推免结果；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教学与科研管理办法成果评选等。

（3）学生工作方面信息：学生教育管理规章制度；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学生干部选拔程序、结果；学生奖助学金、助学贷款与勤工助学岗位的申报、评选办法、程序与结果；先进个人、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评选办法、程序及结果；学生处分、申诉处理办法、程序与结果等。

(4) 人事工作方面信息：教职工考勤、考核、晋级、奖惩等方面的信息；职称评定、进修、人才引进等方面的规定、程序及结果，教职工年度奖励性绩效及奖励的发放办法及发放明细等。

(5) 财务与资产管理方面信息：资产与财务管理制度；学院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工会会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团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等。

3.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一是通过学院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信息；二是以文件、公告栏、QQ、微信等形式，向全院或院内一定范围师生公开信息；三是通过全体教工会、党员大会、教研室会、学生骨干会、学生班会等会议形式公开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学院在《山东理工大学鲁泰纺织服装学院信息公开指南》中明确了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2022-2023 学年未收到明确要求公开相关信息的申请。

(三) 对学院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将本年度相关的公开信息已向社会公众和全院师生员工进行公开，同时通过顺畅的信息反馈渠道，收集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对相关信息的诉求，保障了学院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信息的知情权。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失误、泄密等情况。截至目前，学院未出现信息公开工作遭举报的情况。

三、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新做法新举措和主要经验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提高全院师生对信息公开的认识。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逐步提升全院师生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参与度，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广度，以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社会关注热点、公众需求等信息公开为重点，联系工作实际，完善信息工作的机制体制，整体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开力度。

二是组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小组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建立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规范审查程序，公开前必须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未经保密审查的信息不得公开；同时，不定期开展教育培训，不断增强公开意识，逐步提高发布信息、解读政策等能力。依托学院网站建设，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平台建设，构建功能齐全、视觉新颖的信息公开专门网站；继续加强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做好面向师生和公众的信息公开。在继续深入推进不同领域信息公开内容的同时，有计划有步骤的对学院发展规划建设、教学科研信息、学生工作信息、人事工作信息、财务与资产管理信息等重点领域加强信息公开管理，做到重点领域重点监督，确保信息及时公开。

三是畅通渠道，加强监督管理，建设长效机制。充分发挥意见箱、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开展。完善信息公开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等工作制度，定期对各部门信息检查和评价。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工作，根据公众评议结果，不断改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

（二）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院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信息更新与公开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工作中还存在一定的不足和问题。如信息公开人员学习培训有待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度有待提升，信息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机制和长效机制建设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等。

改进措施：

1. 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提升全院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营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进一步明确分管信息公开负责人工作职责，确保学院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提升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系统性；不定期开展学院信息公开负责人相关培训，不断改进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2. 拓展信息公开范围，创新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探索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尽可能方便全院师生及社会各界能够及时、便捷地获取所需要的信息。充分发挥运用“互联网+”思维，在信息公开的形式和渠道方面不断创新。在以学院官方网站作为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同时，不断提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公开平台，打造线上线下多层次互动的立体化信息公开渠道，自觉接受学校和社会的监督。

3. 提升信息公开监督监察力度，确保主动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完整性。结合学院实际，继续推进完善相关制度政策，进一步探索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建设。

鲁泰纺织服装学院

2023年9月15日